

## 时光里的梅花庵

■胡守鸿

每当来到元代画家吴镇故居梅花庵，总有不同的体验与感受。梅花庵由明代大学士钱士升出资重建，它历经风雨与沧桑。40多年前这里房屋老旧。墓莹杂草丛生，坟前竖立着梅花和尚之塔残碑，庵内情景萧瑟，门庭冷落。

改革开放春风吹拂大地，梅花庵重获新生，回归社会。从此，我对梅花庵主人不再陌生——吴镇，字仲圭，性喜梅花，自号梅花道人，终身隐居不仕。你研究易经与佛学之余，以诗文书画自娱。临习荆浩、关公、董源、巨然画迹为生活，你以卖卜为生，行走于杭嘉湖一带，在花园弄沿途卖画。你不畏权贵，积德行善，友人或寒士求画，你慷慨相赠为艺术，你向大自然学习，游历名山河川，寄迹于太湖泉石之间，你积数十年之功，创作出《秋江渔隐图》《曲松图》《梅泉图》《墨竹谱册》等诸多经典之作，寄托对生活的无限热爱，抒发对河山深情眷恋。郁茂沉雄、浑厚豪迈的山水，劲利疏淡、气韵生动的墨竹，集诗书画于一体，独具匠心、别具一格。你才华横溢，出类拔萃，与黄公望、倪瓒、王蒙并称元四家，精美画卷流传海内外。高妙技艺受世人崇拜，是我国绘画史上第一代翘楚。

为继承优秀传统文化，倡导县域文化品牌，多年来，在政府部门重视下，古老文化遗址梅花庵得到空前保护、修缮和利用，整理墓莹，调整墓碑，种植绿化，两侧廊棚墙上置放《八竹碑》、草书《心经》石刻，举行纪念吴镇诞辰的系列庆典活动，举行学术研讨会、举办书画展览，编辑《吴镇研究论文集》，新建吴镇塑像、梅花亭、洗笔池、竹谱碑廊、陈列室，供世人参观瞻仰，出版《吴镇墨迹》《吴镇竹谱册》，宣传吴镇发扬国粹激励后人，为建设文化名县增添光彩。

今天，我再一次走进梅花庵，这里环境整洁优美，亭台楼阁，回廊曲折，池塘清澈，花木扶疏掩映，生机盎然，令人精神愉悦。站在鲜花盛开的吴镇雕像前，我心潮涌动，敬仰之情油然而生。从他的生平艺事和作品中，我领略到古代知识分子的风骨，读到他高尚的艺术灵魂。梅花庵，一座嘉善历史文化的丰碑。

## 白露

■梁 铮

蝉鸣渐渐远去，远去的，还有炎热的海风，以及小区的小猫小狗。

马尾松抬起头，暑气在退却，它们默契地握手言和，这一仗没有输赢，边境依旧安宁。

万物都有落幕的时候，譬如此刻一杯清火的淡茶，和窗外低飞的白鹭。

## 魏塘中学,我们的精神家园

■俞祥明

如果问你一个问题：魏塘中学(现嘉善四中前身)最高光的时刻是什么时候呢？估计大部分人答不上来。但我可以十分有把握地告诉你：1983年！

这一年，这所普通的镇办中学高中部以冠绝整个嘉善的高考升学率闻名遐迩。就我所在的文科班而言，居然有多达三十几位同学被各所大学录取。

以前，论升学率，与嘉善一中、嘉善二中、嘉善三中比，魏塘中学是难以望其项背的。“魏中”人知耻而后勇，卧薪尝胆，群策群力，众志成城，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，终于打了一个翻身仗。

具体而言，有以下几个原因：

首先是增强师资力量。我们文科班的任课老师基本是学校的中层及以上领导。班主任钟英武(副校长兼地理)，贾靖华(语文)、张诚(英语)、王德华(教导主任兼数学，已故)、张万祥(历史，已故)、朱军(政治)。可谓是精英荟萃，真正兑现了“把最好的文科教师用到文科班(高复)上”的诺言。

可以这么说，这是一群有着丰富教学经验又相当敬业的老师。每位老师在课堂上的言行都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譬如，班主任钟老师，一年四季都会在手腕上缠着一块毛巾。可能是急性子的缘故，再加上嗓子沙哑，45分钟下来总是满头大汗，这时候毛巾就派上用场了——用于擦拭额头或者脸上的汗珠。钟老师让我们体会到了做老师的不易，真的是让人既感激又心疼。

教英语的张老师，对于我们这些大多从农村里来的学生来说，甫一接触就给人一种十足的新鲜感。皮肤白皙，胡须每天刮得干干净净，穿一条背带裤，蹬一双白色“三节头”皮鞋。从进入课堂的那一刻起，他总是神采奕奕，精神焕发。现在回想起来，那确实是一种特别能感染人的教学魅力。

教语文的贾老师是一位极具爱心的老师，更难能可贵的是，他把这爱心从语文教学本身带到了日常生活中。这一方面我是深有体会的。如果没记错的话，我跟贾老师是在1979年同时进入魏塘中学高中部的，只不过他是老师，我是学

生。

我还清楚记得高中的第一堂语文课，贾老师布置了个作文题《珍宝》，我写完之后，没想到被贾老师当作范文在课堂上朗读了，这大大地激发了我写作的欲望。有一段时间，我能一周完成六七篇随笔(一般要求一周一两篇)。这样的写作热情一直被我一高昂地保持着，这也引起了贾老师的极大关切，他有意识地培养、巩固我的这份兴趣。

高一那一年，魏塘镇发生了这么一件事：一位永康老太太深更半夜来到嘉善寻亲，但由于已是凌晨时间，一时半会找不到亲属地址，这事被负责安保的人员(那时还没保安公司)知晓了，最后他们想尽办法，把老人送到了她亲戚家里。第二天，知悉此事的贾老师找到我，跟我讲了事情的大概，要求我写一篇相关的通讯，投送到嘉善县人民广播站，很快，初稿拿出来了，在贾老师的修改之下，最终在广播上播送了。

当时在农村每隔百米都有“田头喇叭”，在农村务农的我的小伙伴们都听到了这篇署名为“俞祥明”的广播稿，他们奔走相告，我也受到了很大的鼓舞。在拿到人生的第一笔稿费之后，我上百货公司买了一个活页讲义夹和一套《三国演义》连环画。

在肯定我的写作积极性的同时，贾老师也诚恳地指出了我的缺陷：主要是书写过于潦草。他提醒我笔画要写清楚，可以从临摹行书做起。第二天，他就送来了一本行书字帖，要求我每天写一两份。我坚持了几年，卷面清晰度明显改善。

最让人动情的是：在我生活陷入困境的时候，贾老师给我送来如兄长、慈父般的关怀、呵护。有一年，我突发腿疾，贾老师不由分说，从学校食堂骑了一辆三轮车，把我载到了医院就医……有这样的老师陪伴，你能不发奋读书吗？

魏塘中学腾飞的另一个客观因素是生源的日益改善。

实际上进入上世纪80年代，魏塘中学已经渐渐呈现出了中兴的迹象。不少外地学生纷纷打听“魏塘中学”的消息。

虽然校园环境略显简陋，但学习氛围相当不错，所以慕名而来的学子比较多。到了1983年，我所在的文科班就有一些外地籍学生，最有名的当属来自嘉兴及长兴的六位学生。他们有着一个共同的特点：淳朴、大方，又有着极强的自律性。每天来到教室最早的是他们，最后离开教室的也是他们。其中一位姚姓男生凌晨三四点就去早自修，为了驱赶睡虫，他就在楼梯上来回奔跑……

这对朝夕相处的其他学生而言，是多大的一种感召力和影响力啊，老师教导有方，学生兢兢业业，魏塘中学焉有不爆发之理。

从1983年到而今的2023年，离开魏塘中学母校已经整整四十周年了。虽然，魏塘中学改名且整体搬迁，但我们早已情定老“魏中”，并与它凝结成一种深深的无法断离的血脉关系。

这不，为情所动，缘情而生，有热心同学呼吁在今年9月召开一次“离校四十周年同学会”。顿时，应者鹊起。与会师生抒发了共同的一个心声：没有“魏中”，就没有我们的今天。我们目前所有的幸福和成就跟“魏中”这一平台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

来自杭州的徐文俊同学特地抽空寻访了“魏中”旧址后由衷感慨道：“东门大街527号(原魏中所在地)母校，难忘的人生启航地。”来自上海的吴文华同学如此盛赞母校：“感动常在。魏塘中学是我们的精神家园！”

对此，张诚老师也深有同感：“对我来说，当时魏中是我的天堂——精神天堂。”“我教了几十年的书，学生上千，而最使我感到温暖、使我激动、使我无法忘怀的是你们魏塘中学的学生！”

“相知无远近，万里尚为邻”(《送韦城李少府》唐·张九龄)。茫茫人海中，彼此之间，能形成一种亲密温馨的师生关系，此乃有缘。四十年过去了，岁月虽然改变了我们的容颜，但我们的师生情、同学情却有增无减！

魏塘中学，是你我共同的精神家园，为了它的枝繁叶茂，为了它的花果飘香，请珍惜彼此的情，再继续来生不老缘。

## 薄雾散去

■陆勤方

薄薄的晨雾散去，像一阵风的样子，缭绕如丝，随着风，随着每一个人的心愿，升腾、飘飞。

让所有的肃穆来到这里，让所有的哀痛，用无形来书写着不舍。

曾经的荣耀，曾经的喜怒哀乐，就如清晨的薄雾一样散去，再散去，能看见的将是蓝天白云。

在这样一个有着薄雾的早晨，送别老师，没有流泪，默默之中，回想着许许多多年前的声声教诲。

## 说“秋”

■黄竞浩

“秋”是一个复杂的季节。爱之者有之，愁之者也不少。就让我来说说这“秋”吧。

一年四季中，春秋两季是最让人企盼的。经过寒冬的人，倍感春暖花开的温暖；历经酷暑的人，深感秋高气爽的凉快。

炎天暑月终于敌不过阵阵秋雨，一阵秋雨一阵凉。初秋，秋风秋雨中，园墙上，凌霄花在长长的藤蔓末梢开出了一串串小喇叭样的红花，和旁边雪青的蓝花丹相交映；墙脚根，一丛五色梅开着缀着红黄色彩的星星点点的小花。园子里的柿子树、柚子树更加翠绿了，拳头般大小的果实明显又长大了一圈，泛着淡青色的柿子和深绿的柚子已经把柔枝拉了下来，沉甸甸的。我仿佛看到，深秋，红的柿子、黄的柚子和绿叶相间，煞是好看。是的，秋天，是丰收的季节。在这个季节，苹果红了脸，稻子弯了腰。《诗经七月》说：“六月食郁及薹，七月亨葵及藜，八月剥枣，十月获稻，为此春酒，以介眉寿。”意思是，六月食李和葡萄，七月煮葵又煮豆；八月开始打红枣，十月下田收稻谷；酿成春酒美又香，为了主人求长寿。在现代诗人何其芳的笔下，“震落了清晨满披着的露珠，伐木声丁丁地飘出幽谷。放下饱食过稻香的镰刀，用背篓来装竹篱间肥硕的瓜果。秋天栖息在农家

里。”收获的喜悦溢于言表。

毋庸置疑，秋还有另一面。因为“秋去”意味着“冬来”，那像丹青高手笔下的满山红叶，不就是在为秋天送礼吗？

关于“悲秋”的说法，在古代诗文中比比皆是。古往今来，宋玉是“悲秋”第一人。他在《九辩》中写道：“悲哉，秋之为气也！萧瑟兮草木摇落而变衰。”南宋词人辛弃疾、立志报国，人到了中年，饱经忧患之苦，生活历尽艰辛，壮志未酬，报国无门，内心深处的忧愁无法言表，只能转而言天气。他写道：“少年不识愁滋味，爱上层楼。爱上层楼，为赋新词强说愁。而今识尽愁滋味，欲说还休。欲说还休，却道天凉好个秋！”为推翻封建制度而献出生命的“鉴湖女侠”秋瑾，面对屠刀，写下了“秋风秋雨愁煞人”，就义于绍兴轩亭口。

杜甫的《登高》诗中写道：“万里悲秋常作客，百年多病独登台。”以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”而闻名的范仲淹，他的《苏幕遮》词开篇就是“碧云天，黄叶地，秋色连波，波上寒烟翠”，一幅悲秋的景象。更不要说大文豪欧阳修了，他在《秋声赋》里是这样写秋：“噫嘻悲哉！此秋声也，胡为而来哉？盖夫秋之为状也：其色惨淡，烟霏云敛；其容清明，天高日晶；其气栗冽，砭人肌骨；其意萧条，山川寂寥。故其为声也，凄凄切切，

呼号愤发。”秋在其笔下何等凄凉。

殊不知，这些文坛的大咖，面对秋而悲都是有其原因的。宋玉身处楚国的晚期，那年，楚国被鲁国攻占，诗中抒发了他内心种种悲伤，长歌当哭，面对秋风秋雨，他将人生的不幸借秋天做了一个倾吐和爆发。杜甫写登高所感，回想自己的身世遭遇，秋景也饱含愁苦，抒发了他穷困潦倒、年老多病、流寓他乡的悲哀之情。范仲淹当年出任陕西西路宣抚使，主持防御西夏的军事，在边关防务前线，当秋寒肃飒之际，将士们不禁思亲念乡，于是就有了这首借秋景来抒发怀抱的绝唱。年届五十多岁的欧阳修，虽身居高位，然有感于宦海沉浮，政治改革艰难，心情苦闷，故以“悲秋”为主题，抒发人生的苦闷与感叹。

一切景语皆情语。多少文人墨客笔下的秋，宣泄一种愁绪，倾诉一种情怀，既悲愁又苍凉。在秋风萧瑟处，这秋悲鸣、秋的哀悼，无一不是借秋绘景、借秋抒情，诉不便明言的内心之志！

荀子说：“天行有常，不为尧存，不为桀亡。”秋去冬来，寒来暑往，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。不变的是时令，而变的是心情。愿大家“宠辱不惊，闲看庭前花开花落；去留无意，漫随天外云卷云舒”，钟爱春秋，也要喜爱冬夏，因为这都是大自然给予人类的馈赠。